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晋科院教〔2020〕61号

关于启动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校区：

为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产教融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充分展示我校学生积极向上、奋发进取的精神风貌和熟练的专业技能，检阅实践教学成果，积极营造“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练、以赛促改”的良好氛围，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经研究决定，继续举办我校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为组织好本届竞赛的各项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各学院、部、校区要设立大赛组委会，并参考《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附件2），尽快研究制定我校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项目、竞赛规则和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二、竞赛项目设置

（一）各专业在设置竞赛项目时，既要符合学生的实际水平，又要与岗位群能力和职业资格的要求对接，与省级乃至国家级竞赛项目对接（附件2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超级、一级、二级竞赛项目目录），本科专业还要注意体现高层次、高水平、高技能。

（二）每项竞赛都要设项目负责人，设专门竞赛场地，指导教师要做好竞赛全程的指导，达到提高学生技能的目的。

(三)设置竞赛项目时，要注意专业覆盖面，同时还要考虑面向所有学生的竞赛项目。

(四)要加强与企业联系，积极争取行业、企业的支持和参与，竞赛组委会尽可能有一名以上与专业相关的行业、企业人员参加。

(五)竞赛项目设置、竞赛规则、实施方案制定，都要在本学院教指委专家的指导下进行。

三、提交时间

2020年11月19日前，各学院、部提交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拟设置竞赛项目、每个项目竞赛规则及组织实施方案。

附件：

1.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2.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
3.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汇总表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为适应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对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的需求，进一步凸显我校“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办学特色，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更好地展示教学改革成果。学校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 22 日起举办山西应用科技学院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具体竞赛实施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评审专家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竞赛办公室。

(一) 组织委员会

主任：宋兴航

副主任：原美荣

卓东风

周全寿

袁太生

杨立文

柴跃生

王复兴

杨立岗

英 瑞

贺有吉 徐秋琴

李俊晓 闫应福

闫文谦 樊 保

米万锁 赵明胜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利萍

石建梅

张喜太

杨瑞刚

徐则林

孔焕兰

冯 云

张 金

赵志勇

梁启文

王虹红

孙 政

张爱红

郭雅萍

康美娥

王金山

任石涛

何成兵

高 斌

瞿守宇

白香兰

乔 宇

宋惠萍

高剑刚

职 责：(1) 审定竞赛方案；

(2) 组织竞赛活动；

(3) 审定竞赛结果。

组委会下设宣传组、保障组、安全保卫组。

1. 宣传组

组 长：徐则林

成 员：高培金 乔 峤 秦炜程 高茜 钮子霞

职 责：(1) 对竞赛的整个活动过程进行拍照、摄像，收集录像、照片等影像资料；

(2) 负责竞赛宣传报道工作。

2. 保障组

组 长：孔焕兰 冯 云

成 员：后勤、财务相关工作人员。

职 责：负责竞赛所需物品、奖品的准备。

3. 安全保卫组

组 长：王金山

成 员：安全保卫处全体成员。

职 责：负责竞赛期间安全保卫工作。

(二) 评审专家委员会

主 任：柴跃生

王 夏

薛 美 荣

副 主 任：卓东风

王 复 兴

高 岩

周 全

成 员：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

职 责：负责指导各学院（部）确定各专业技能竞赛项目，

制定竞赛规则、评分标准，确定各竞赛项目评委会成员。

(三) 监督委员会

主 任：史灵云 郝利平

成 员：王 俊 薛美荣

职 责：负责对竞赛组织、评审工作进行监督，并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给予处理。

(四) 竞赛办公室

主 任：李俊晓

副 主 任：王虹红 高剑刚

成 员：原福良 张 铨 耿 薇 李 佳 安戈琼
王玉艳 王 瑞 王晓梅 赵永佳 宋 晖
张艳萍 高晓波 康建鑫 米晓娟

职 责：(1)草拟全校竞赛方案；
(2)组织各学院(部)实施竞赛项目，安排各项赛事具体事宜；
(3)负责竞赛所需设备的准备。

二、竞赛安排

(一) 赛项设置

1. 竞赛项目可根据各专业不同情况设集体、个人两种竞赛形式，具体参赛办法按各项目竞赛规则执行。
2. 参赛学生以学院为单位，按班级、项目造册报名，凭学生证参赛。
3. 每生可选择参加本专业的一个竞赛项目，也可根据自己的爱好和特长申报其它专业的竞赛项目，每人最多可报三项。竞赛成绩的记载以本专业技能竞赛项目成绩为准。

(二) 参赛对象

我校 2018 级和 2019 级学生

(三) 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2020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20 日，各学院(部)组织学生报名、辅导及其他各项准备工作。
2. 开赛仪式：2020 年 11 月 24 日。
3. 初赛、复赛、决赛：2020 年 11 月 23 日—12 月 11 日。
4. 总结表彰：2020 年 12 月 11 日—18 日，各二级学院总结、学校总结表彰大会。

(四) 竞赛项目

各院部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前提交竞赛办公室。

(五) 注意事项

1. 参赛选手须知
①参赛选手于竞赛前一天由各学院组织到竞赛地点熟悉竞

赛场地、明确有关须知及注意事项。

②参赛选手必须携带学生证参加竞赛。

③参赛选手只准携带各项目规定的用具，不得互借。

④每场竞赛，参赛选手须提前 20 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在签到表上签名，对号入座，入座后将学生证放在桌面左上角，以备检查。迟到 30 分钟者不得进入赛场。

⑤参赛选手要自觉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大声喧哗、交头接耳，必须保持赛场安静。

⑥参赛选手须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赛场作弊或违反赛场纪律者，取消其参赛资格，成绩以零分计算。

2. 评判人员须知

①佩戴评委标志。

②评委要严格遵守竞赛规则，做到评判客观、公正、公平，一视同仁。

③评委在选手进入赛场后，至评定成绩结束之前禁止与选手交谈，禁止使用手机等通讯工具。

④严格执行各项竞赛项目的评分标准，杜绝随意打分。

⑤评委要始终坚守工作岗位，非特殊情况不得擅自离开。

⑥对评判工作有争议的技术问题，突发事件，提交监察仲裁委员会现场评定解决。

⑦在评判过程中每一位评委要对竞赛成绩严格保密。

3. 工作人员须知

①竞赛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竞赛办公室统一指挥，认真履行职责，做好竞赛服务工作。

②全体工作人员要按分工准时到位，尽职尽责地做好份内各项工作，保证竞赛顺利进行。

③工作人员要认真检查、核准证件。

④竞赛出现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器材等）应与各项竞赛负责人及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不得擅自处理。

三、竞赛办法

(一) 按照项目竞赛程序的不同或人数多少不同，竞赛形式分为一次性预决赛、先初赛后决赛两个阶段分别进行，由各学院（部）组织实施。

(二) 各竞赛项目均由评审委员会分别选派相关专业评委，评选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获奖选手。

四、奖项设置

(一) 学生奖励：为提高奖励的示范作用，各赛项均设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按各项目参赛人数的 8%选出。一等奖按获奖选手的 10%设置，二等奖按获奖选手的 20%设置，三等奖按获奖选手的 30%设置，优秀奖按获奖选手的 40%设置。

(二) 优秀组织奖：对参赛成绩优秀，参赛选手精神风貌好、组织工作好、参赛率高的学院，由竞赛组委会授予优秀组织奖，颁发奖状及奖品。

(三) 评选出的获奖选手，由竞赛组委会审定后，记入学生成绩档案，表彰大会将为一、二、三等奖的获奖选手进行颁奖。

(四) 获得技能竞赛一、二、三等奖选手，在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兴航奖学金和“百优大学生”的评比中给予优先评比资格。

五、竞赛要求

(一) 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精心选择竞赛项目，仔细推敲每个项目的竞赛方案，积极进行赛前训练，认真组织竞赛过程，客观撰写赛后总结，确实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之目的。

(二) 设置竞赛项目，要求：

1. 每个专业均需设置竞赛项目，且不少于一项。

2. 尽量与岗位群能力和职业资格要求对接。

3. 要与省级乃至国家级大学生职业技能大赛的项目对接，还要与数学建模竞赛、周培源力学竞赛、电子设计竞赛、英语演讲竞赛和广告设计竞赛等方面项目的对接。

4. 竞赛项目设计，要注意尽量与工程实际对接，训练学生综

合职业技能，且能够调动学生的创新思维，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

5. 注意提高竞赛标准，本届竞赛项目应引进国家相关标准，无国家相关标准做参照的项目，要制定标准。

6. 面对所有学生开放的竞赛项目，各学院（部）需做好宣传、动员以及报名、协调工作，鼓励有特长、有兴趣的学生积极参加本专业以外的竞赛项目，并且在竞赛过程中应注意对视频、照片等影像资料的保存。

7. 各学院（部）将赛前训练与日常教学紧密结合，积极做好参赛的各项准备工作。组委会根据组织情况将对优秀组织单位给予奖励。

8. 竞赛成绩作为学生实践课考核成绩之一，记入个人成绩档案。学生竞赛的成绩既是竞赛项目表彰奖励的名次，也是学生专业技能排名的主要依据。

9. 各学院（部）要加强与本专业行业协会和相关企业的联系，积极争取行业和企业的支持和参与。

10. 每个项目应设立项目负责人，并增加监察人员。

主要赛事

（一）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二）职业院校技能竞赛项目设置

（三）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设置

（四）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设置

（五）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设置

（六）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设置

山西省教育厅文件

晋教高〔2018〕5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独立学院：

为加强对我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的科学指导和宏观管理，进一步激发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提升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质量，我厅编制了《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办法”中所列超级竞赛和一级竞赛目录由省教育厅认定；二级竞赛目录中的项目是经过对我省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情况进行摸底并梳理后，筛选出来的全省高校参与覆盖面较广、赛事规模较大的项目，供各高校参考使用，艺术类、教育类、医药类

等专业性较强的学科竞赛项目由各相关院校自行认定。

执行过程中如有疑问，请与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联系。

联系人：刘亚男、陈伟

联系电话：0351-3046828

电子邮箱：sxjytgjc@163.com

附件：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



山西省教育厅

2018年7月5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鼓励在校大学生踊跃参加各类学科竞赛，鼓励高校教师积极支持和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活动，充分发挥学科竞赛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中的作用，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大学生学科竞赛是指由政府职能部门、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企业或行业学会及其他学术团体举办，由高校在校大学生参加的与学科专业紧密相关的课外科技竞赛和创新创业竞赛活动。

第三条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按照竞赛举办主体、赛事规模及影响力大小而划分，分为超级竞赛、一级竞赛、二级竞赛及三级竞赛。

超级竞赛：指由多个国家部委联合组织的具有超强影响力的综合性国家级竞赛，具体项目由省教育厅认定。

一级竞赛：指由国家部委、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及国际性和全国性学术团体组织的影响力较大的学科竞赛，具体项目由省教育厅认定。

二级竞赛：指由省级政府有关部门、企业或行业学会及其他学术团体组织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科竞赛，包括一级及以上学科竞赛的省（区）级选拔赛、省教育厅重点支持赛事及其他有关赛事，具体项目由省教育厅与各高校共同认定。

三级竞赛：指由各高校组织的校级学科竞赛，及各类各级别学科竞赛的校级选拔赛，具体项目由各高校自行认定。

第四条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由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指导并监督。超级竞赛和一级竞赛须成立省级竞赛组委会，二级竞赛首次举办应向省教育厅备案。

第五条 各高校应对积极参加学科竞赛的学生、指导教师给予支持和鼓励，并对在竞赛中获奖的学生和指导教师给予一定奖励。学科竞赛中获奖级别由各高校以竞赛主办单位颁发的证书或文件为依据进行认定。一次参赛多次评奖的竞赛项目，或同一竞赛项目（参赛者）在不同级别竞赛中获奖，参赛学生或指导教师均按最高获奖等级进行一次性奖励。

（一）学生奖励

1. 凡参加竞赛的学生，均可获得一定的创新实践学分奖励。创新实践学分可与教学学分进行置换互认。
2. 依据获奖等级的高低，给予获奖学生相应的奖金或设定专项奖学金奖励。
3. 对在二级及以上的学科竞赛中获得（省赛及以上竞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学生，在评奖评优等环节给予相应加分。
4. 对在一级及以上的学科竞赛中获得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学生或团队第一负责人，可授予“大学生创新创业标兵”等相应荣誉称号，符合推荐免试研究生基本条件的，可酌情给予免试推荐资格。

（二）指导教师奖励

1. 学校应依据每一位指导教师指导参赛学生数量和项目数量（包括各个级别竞赛），认定一定工作量或作为岗位聘任的条件。

2. 对指导教师所指导的项目在一级及以上等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学校应发放一定额度的奖金，并在教学评优、职称评审等方面予以相应加分或优先考虑。

3. 对在一级及以上等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指导教师，其相关研究成果符合省级优秀教学成果评选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

第六条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超级、一级和二级竞赛项目目录，每年更新一次。超级竞赛和一级竞赛目录各高校要遵照执行，二级目录供各高校参考执行。

第七条 各竞赛承办单位应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对竞赛的计划筹备、组织实施、评审评选、结果公示等工作进行监督，如产生异议由各竞赛组委会负责处理，并报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备案。

第八条 本办法由山西省教育厅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执行，试行一年。

附件：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超级、一级和二级竞赛项目目录

附件

山西省大学生学科竞赛超级、一级和二级竞赛项目目录

| 序号 | 级别 | 项目名称 | 主办单位 |
|----|----|------------------------|--|
| 1 | 超级 |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 教育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农业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共青团中央、福建省人民政府 |
| 2 | 超级 |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 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
| 3 | 一级 |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 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
| 4 | 一级 |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 国际计算机协会(ACM) |
| 5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
| 6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
| 7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学教育研究中心 |
| 8 | 一级 | 全国高等医学院校大学生临床技能竞赛 | 教育部医学教育临床教学研究中心、教育部临床实践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
| 9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机械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 |
| 10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工程教育专业委员会、高等学校土木工程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和教育部科学技术委员会环境与土木水利学部 |
| 11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新闻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 |
| 12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 13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交通运输与工程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 |
| 14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 15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
| 16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
| 17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物流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
| 18 | 一级 |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和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
| 19 | 一级 |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江苏省人民政府 |
| 20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 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 |
| 21 | 一级 |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业设计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
| 22 | 一级 |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 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 序号 | 级别 | 项目名称 | 主办单位 |
|----|----|---------------------------|--|
| 23 | 二级 | 一级及以上学科竞赛的省(区)选拔赛 | |
| 24 | 二级 | 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 | 北京市教委、天津市教委、河北省教育厅、山西省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共同主办 |
| 25 | 二级 | 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人文知识竞赛 | 北京市教委、天津市教委、河北省教育厅、山西省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共同主办 |
| 26 | 二级 | 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 北京市教委、天津市教委、河北省教育厅、山西省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共同主办 |
| 27 | 二级 | 山西省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 | 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物理学会 |
| 28 | 二级 | 山西省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 山西省教育厅 |
| 29 | 二级 | 山西省大学生模拟法庭大赛 | 山西省委政法委、共青团山西省委员会、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山西省检察院、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公安厅、山西省司法厅、山西省法学会 |
| 30 | 二级 |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
| 31 | 二级 |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 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
| 32 | 二级 |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 中国数学会 |
| 33 | 二级 | 全国大学生“新道杯”沙盘模拟经营大赛 |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 |
| 34 | 二级 |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阅读大赛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和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

附件 3

山西应用科技大学第六届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项目汇总表

| 序号 | 院部 | 竞赛项目 | 相对应的省级以上竞赛名称 | 参赛班级 | 层次 | 参赛形式 | 人数 | 比赛时间 | 比赛地点 | 竞赛内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名称前加 ◇ 表示本次竞赛新设项目，加◆表示此项目是与国家级和省级竞赛项目接轨

泰山大眾業務專集

C 版

| 指標 | 總額 | 年率 | 月率 | 日率 |
|------|---------|-----|----|-------|
| 營業額 | 1000000 | 10% | 1% | 0.03% |
| 毛利 | 1000000 | 10% | 1% | 0.03% |
| 淨利 | 1000000 | 10% | 1% | 0.03% |
| 稅金 | 1000000 | 10% | 1% | 0.03% |
| 盈餘 | 1000000 | 10% | 1% | 0.03% |
| 資本 | 1000000 | 10% | 1% | 0.03% |
| 盈虧 | 1000000 | 10% | 1% | 0.03% |
| 庫存 | 1000000 | 10% | 1% | 0.03% |
| 應收 | 1000000 | 10% | 1% | 0.03% |
| 應付 | 1000000 | 10% | 1% | 0.03% |
| 預收 | 1000000 | 10% | 1% | 0.03% |
| 預付 | 1000000 | 10% | 1% | 0.03% |
| 現金 | 1000000 | 10% | 1% | 0.03% |
| 銀行存款 | 1000000 | 10% | 1% | 0.03% |
| 票據 | 1000000 | 10% | 1% | 0.03% |
| 其他 | 1000000 | 10% | 1% | 0.03% |
| 合計 | 1000000 | 10% | 1% | 0.03% |

本表由財務部監督，定期核對，以期達到準確、真實、完整的目的。